

#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

---

---

## 关于暂停受理部分品目购置补贴申请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农业农村局（农机化主管部门），各有关企业、个人：

经研究，我省将对涉茶相关品目补贴额进行调整，各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于2022年12月16日起暂停受理涉茶相关品目补贴申请，待新的补贴额确定后，我处另行通知。为保持政策连续性，保护购机者利益，2022年12月15日（含）之前购置的机具执行原补贴标准，2022年12月15日之后购置的机具执行新补贴标准，购置时间以发票日期为准。

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

2022年12月15日

---

---